平南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宿舍管理制度

1．各宿舍选出室长一人，负责管理本宿舍的安全、卫生等工作；宿舍有突发事件时，及时报告班主任、保卫科或学校值班领导。

2．自觉遵守作息时间，按时就寝、起床。熄灯铃响后，学生要返回本人宿舍上床休息，不得在其它宿舍、走廊或阳台聚集。不得做出影响他人休息的行为，例如：谈笑或大声喧哗、打扑克、赌博、看书等，以免影响他人休息。

3．严格遵守安全用电措施，禁止各种形式的用火，禁止在宿舍内吸烟、点蜡烛，防止发生各种安全事故。不得在宿舍内使用各种电热器具，严禁私拉电线和私自安装用电设备。

4．不准无故晚归、夜不归宿。不得随意领外人进入宿舍或留宿。

5．严禁携带受公安机关管制的刀具或凶器、有害有毒的物品及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入宿舍。

6．保持宿舍和个人的清洁卫生。个人的衣、被、鞋、袜，要勤换洗。

7．起床后，学生必须把蚊帐、被子叠成四方形统一放在床头，蚊帐放在被子下面。

8．宿舍内的水桶、脸盆、暖水瓶、口盅、饭盒、肥皂盒、毛巾等必须放在指定位置。宿舍走廊一律不准堆放东西，并保持清洁。

9．换洗的衣服折叠整齐可放在床头，不得随意放在床上或其它地方。不得架设绳子或挂钩挂衣服，以免影响通风和光线。

10．保持地面、墙壁、天花板和门窗的清洁，严禁乱写乱画和乱张贴，禁止乱抛、乱扔、乱倒杂物。

11．宿舍的清洁卫生工作实行轮流值周制度。当值学生应按以上清洁卫生标准做好各项工作，督促宿舍内其他同学整理好内务，做好门前三包工作。值日工作应在每天早上学生干部检查前完成。

12．提高警惕，加强安全防范，如有坏人来校、在宿舍滋扰，应及时向学校报告。

13．同学之间要互相帮助。宿舍成员有病，要及时送学校医疗室或医院诊治，并报告班主任或学校值班人员，如病情危重，应及时报告学校领导。

14．爱护公物，损坏公物要照价赔偿，并给予纪律处分。